（上接B6版）

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经东方金诚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但因本期公司债券的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本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本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本公司拟依靠自身良好的经营业绩、多元化融资渠道以及良好的银企关系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但是，如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本公司自身的经营业绩出现波动，或者由于金融市场和银企关系的变化导致公司融资能力削弱，则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

（五）资信风险

本公司在最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公司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六）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根据东方金诚出具的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评[2014]084号），本公司长期主体评级为AA级，本期债券评级为AA级。本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如果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将可能发生剧烈波动，甚至导致本期债券无法在深交所进行上市交易。

（七）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若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未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将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若发行人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债券持有人亦无法从除发行人外的第三方处获得偿付。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发行人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914.00万元、-19,303.16万元、32,882.17万元和1,355.14万元，合并口径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855.24万元、-19,318.69万元、29,562.34万元和4,190.15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3年以来虽由负转正，但未来随着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经营性现金流量仍有可能下降甚至出现负值，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2、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支持"10 万吨铅富氧底吹项目"的建设投产，大量借入银行贷款导致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逐年升高，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1.39%、72.76%、69.81%和60.49%，在有色金属行业上市公司中处于较高水平，虽然发行人2014年一季度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使期末的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将仍在60%以上。

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降低发行人后续债务融资能力，增加发行人融资成本，对发行人财务的稳健性带来一定负面影响。若发行人未来出现流动资金紧张，影响其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的正常运转，则发行人可能无法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面临违约风险。

3、负债结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运资金主要依托银行贷款，尤其是短期贷款，发行人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和财务成本压力。在发行人的负债结构中，流动负债所占比例很高，2014年上半年末占比达到总负债的92.15%，其中短期银行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合计13.05亿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达46.10%；交易性金融负债5.25亿元，占比约18.5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计5.32亿元，占比约18.80%。虽然本期债券发行后将部分偿还短期银行借款，适度调整公司负债结构，但流动负债比重仍然偏高，使得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如果公司的自身经营或融资、信贷环境发生突发性不利变化，公司将可能出现短期的现金流短缺，对偿还短期债务本息造成不利影响，从而进一步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带来风险。

4、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业链向上游扩张，随着"10万吨铅富氧底吹项目"的逐渐投产，公司存货余额逐年攀升。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2.19亿元、20.51亿元、21.43亿元和23.80亿元，分别占发行人总资产的48.22%、62.02%、60.38%和50.83%；公司的存货以白银、电铅为主，由于2012年四季度以来白银价格大幅下降、电铅价格低迷不振，发行人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6月末，公司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948.54万元、1,498.67万元、2,281.17万元、1,677.24万元。虽然公司能够通过符合国际惯例的点价交易有效规避部分白银存货的价格波动风险，若银、铅价格出现大幅、快速下跌，公司存在可能需要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出现经营性亏损，从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带来清偿风险，对本期债券投资者产生损失。

5、存货周转率下降风险

因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规模扩张速度较快，且生产和加工链条不断延伸拓展，发行人的存货备货量增加速度较快，导致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14、1.96、1.48。存货周转率下降，可能降低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并使存货面临较大的减值风险，降低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偿付能力。

6、存货质押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有较多存货用于质押短期借款，截至2014年6月30日，用于质押借款的存货金额为94,745.00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为39.54%。若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降低，出现难以偿付到期短期债务，用于质押借款的存货可能被强行变现，给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行业周期波动及产品价格下跌风险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白银、电铅、黄金及其他综合回收产品，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有色金属行业是周期性行业，其行业产能、价格走势、行业波动受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期货及现货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发行人经营业绩对有色金属价格较为敏感，有色金属价格走势决定了相关原材料成本、存货价值及产成品销售价格。因此，发行人面临因白银、电铅冶炼行业周期性变化造成盈利大幅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银、铅、金等有色金属价格整体呈下滑趋势，且波动幅度较大。

发行人主要产品是白银和电铅，报告期发行人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白银。2013 年白银市场价格大幅下降，上海有色网SMM1#白银现货平均市场价格（含税）从1 月的6,285 元/千克下降至7 月的低点3,950 元/千克，下降幅度约为37%，8 月、9 月回升至4,540 元/千克，12 月再度下降至4,140元/千克。随着公司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发行人的白银产能将大幅增长，若未来白银价格继续大幅下跌，则会对公司的盈利情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原材料依赖风险和价格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白银冶炼的原材料主要来自于铅冶炼过程中的铅阳极泥，而铅冶炼行业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铅精矿、铅精矿为不可再生性资源。随着公司产业链向上游的扩张，公司"10万吨铅富氧底吹项目"的投产，以及未来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白银技术升级技改工程项目"的建成投产，发行人对铅精矿的需求量将进一步大幅增加，公司未来将可能面临原材料供应紧张和价格上升的风险。

考虑到发行人位于"有色金属之乡"——郴州，当地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非常丰富，郴州市人民政府为扶持金贵银业等优势龙头企业，加速矿业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颁发了《关于大力扶持金贵银业促进矿业资源整合的意见》，提出"切实建立矿产资源供给与深加工之间紧密协作关系，培育以金贵银业为代表的优势骨干企业不断壮大矿业经济，支持企业对全市的矿山进行收购、参股等提高资源保障能力"，同时发行人已与世界大宗商品巨头嘉能可公司、湖南、安徽、河南等地的铅精矿企业和铅冶炼企业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关系，若未来国际、国家、地方政府对于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采政策以及有色金属矿产市场的供需关系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发行人面临的原材料短缺风险可控。

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铅精矿、受白银、电铅价格下降影响，报告期内铅精矿的价格呈下降趋势，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6月，铅精矿含银的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6,501.36元/千克、5,219.35元/千克、3,503.61元/千克、3,272.18元/千克。因原材料价格下降时产成品价格也同时下降，原材料价格不断下降会降低非点价方式销售的产成品的毛利率，并可能导致存货减值，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进而影响本期债券的偿付能力。

3、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际银行和有色金属贸易企业，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公司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82%、45.97%、51.41%，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具有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虽然给本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但如果其中某一客户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自身经营状况不佳而导致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或付款能力降低，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净利润不断下降的风险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发行人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8,693.27万元、16,973.36万元、15,979.77万元，若净利润继续下滑，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将下降，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期偿付。

5、折旧额大幅增加风险

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发行人的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507.24万元、1,241.91万元、2,921.45万元、7,978.39万元。在建工程大幅增加会导致在转固之后固定资产折旧额大幅增加，降低发行人盈利能力，并降低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偿付能力。

6、行业监管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白银、电铅、黄金、铋、锑、锌、铜、锡等有色金属的冶炼与销售。目前行业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承担。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进一步促进有色金属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加强和改善行业管理，于2010年8月5日发布《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铅锌冶炼企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原[2010]350号），重新修订了《铅锌冶炼企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并对铅锌冶炼企业准入公告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

由于公司2009年白银生产产业链向上游延伸，开始建设"10万吨铅富氧底吹项目"，根据前述相关行业管理政策，发行人需符合《铅锌行业准入条件》并报工业和信息化部复核与公告。目前发行人已经获得了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铅锌行业准入许可，但尚未完成国家工信部关于铅锌行业准入的复核和公告程序，上述准入公告对已建铅锌企业属非强制性要求，暂不会影响该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但仍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7、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从事以银、铅为主的有色金属冶炼业务，在作业时可能会因为人为、设备等因素而造成一定的安全隐患。这些安全隐患如造成事故，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干扰，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三）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较为规范的管理制度，生产经营运转良好，但随着公司IPO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业务规模将快速增加，公司的经营决策、运作实施和风险控制的难度均有所增加，对公司经营层的管理水平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的生产经营、销售、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与业务同步发展，可能会引发相应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四）环保风险

由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特殊性，尤其是铅冶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等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虽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各项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逐步加强，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对环境保护要求会更加严格，有色金属冶炼清洁化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而这可能会导致公司环保费用上升，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收益。

目前，我国政府对重污染行业的环保监管处于高压态势并将持续，郴州地区有色金属资源丰富，但环保问题突出，河流水源污染及治理问题已经得到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近年来，该地区上百家小型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已陆续关停。

发行人所从事的铅冶炼、银冶炼和稀贵金属综合回收产业，属于重污染行业，其污染源管控难度高，容易产生重大环保事故。若产生重大环保事故，目前环保部门的措施普遍为强制关停、整改，即使恢复生产，依然要限产限排、重点检测，这必将对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非常严重的影响，甚至造成企业经营中止、业绩亏损，股票价格大幅快速下跌。

2014年7月24日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向发行人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发行人自2011年1月1日起至证明文件出具日止，能够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管理机构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完善，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未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环境保护工作是一项长期性、持续性的工作，任何监测、检查均只能代表某一时点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整体良好，未发生环境事故，但不排除未来国家和地区环保标准和监控力度趋向严格，或企业发生突发性环保事故的可能，其环保风险将始终存在。

（五）税收政策风险

目前，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号）关于黄金生产和销售单位免征增值税的相关规定，公司生产和销售黄金免征增值税。该文件未明确该优惠政策的期限。发行人已按要求取得郴州市苏仙区国家税务局同意发行人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目前发行人可继续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2、公司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白银、精铋产品，符合财政部、国家税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相关规定，自2012年2月起，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白银、精铋产品的增值税按50%即征即退。

3、公司于2011年11月4日取得编号为GR20114300009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限三年，本公司2011-2013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公司已将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资料报送湖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尚未获取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受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综合影响后，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相对较少，2011年、2012年、2013年，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金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45%、3.09%、0%。

4、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相关规定："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公司的白银、硫酸已经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认定为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并已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白银和硫酸的最新认定有效期均自2014年7月至2016年6月。

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发行人不再符合相关优惠条件或无法取得所需资质，从而无法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则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六）汇率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进口部分铅精矿和黄金，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6月进口总额分别为70,266.30万元、104,519.73万元、32,243.05万元及32,730.54万元，分别占同期采购金额的28.34%、27.14%、10.45%及17.80%。

公司主要出口白银和黄金加工产品，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6月出口收入分别为84,880.76万元、107,513.24万元、115,032.21万元及59,360.56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30.38%、29.10%、31.89%及29.90%。

汇率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1）以外币结算的销售及采购金额特换为记账本位币的过程中可能产生汇兑损失；（2）自从我国人民币汇率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改革以来，人民币主要呈现升值趋势。人民币升值后，一方面可降低进口原材料采购成本，进而降低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另一方面，白银在全球有相对较统一的销售价格，公司出口的白银以美元计价，在销售额不变情况下，公司可兑换的人民币减少，降低了公司的销售收入和销售毛利率；（3）2014年上半年，人民币出现较大幅度贬值，导致进口原材料采购成本增加，但同时可增加出口产品的销售收入和销售毛利率。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东方金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东方金诚出具的《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评[2014]084号），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该等级反映了本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东方金诚通过对金贵银业经营环境、竞争力、业务运营、企业管理以及财务状况的综合分析，认为通过资源综合利用进行白银冶炼，符合国家资源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的产业政策，发展前景较好；作为主营白银冶炼的首家上市公司，公司近年来白银产量大幅提升，在白银冶炼行业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公司的白银生产技术、工艺水平、产品质量在国内同行处于领先地位，综合金属回收利用率较高；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基本保持稳定，整体盈利能力较强。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电解铅和其他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等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公司主导产品白银等有色金属的价格易受经济周期等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债务结构不合理，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金贵银业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评估，东方金诚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具备较强的偿还保障，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优势

◇公司通过资源综合利用进行白银冶炼，符合国家资源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的产业政策，发展前景较好；

◇作为主营白银冶炼的首家上市公司，公司近年来白银产量大幅提升，在白银冶炼行业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

◇公司的白银生产技术、工艺水平、产品质量在国内同行处于领先地位，综合金属回收利用率较高；

◇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基本保持稳定，整体盈利较强。

关注

◇电解铅和其他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等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白银等有色金属的价格易受经济周期等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债务结构不合理，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和东方金诚的评级业务管理制度，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东方金诚将在金贵银业年度报告公布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金贵银业应按东方金诚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金贵银业如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东方金诚并提供有关资料。

东方金诚将密切关注金贵银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金贵银业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东方金诚将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确认调整或不调整金贵银业主体及债券信用等级。

如金贵银业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东方金诚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必要时可撤销信用等级，直至金贵银业提供相关资料。

跟踪评级结果将通过东方金诚网站（http://www.goldencredit.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上予以公告，并根据监管要求向相关部门报送。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中国银行郴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郴州北湖支行、奥地利奥合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平安银行佛山分行、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等多家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授信总额共计56.05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31.91亿元，未使用授信余额24.14亿元。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本公司未曾有严重违约。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未发行债券。

（四）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如本次申请的不超过7亿元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公司的累计最高公司债券余额亦为7亿元，占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的比例为37.85%，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2011年12月31日/2011年度
流动比率	1.53	1.24	1.23	1.32
速动比率	0.61	0.32	0.28	0.49
资产负债率	60.49%	69.81%	72.76%	71.39%
已获利息倍数	2.27	2.38	2.35	2.88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贷款到期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4）已获利息倍数=（税前利润+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6）贷款偿还率=实际偿款偿还额/当期到期应偿还贷款额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enzhou City Jingui Silver Industry Co., Ltd.

注册地址：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坡大道1号

办公地址：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坡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电话：0735-2659881

传真：0735-2659891

电子信箱：jinguizq@jingui-silver.com

成立日期：2004年11月8日

总股本金额：228,768,462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1000000003619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贵银业

股票代码：002716

公司网址：http://www.jingui-silver.com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高纯银及银制品、高纯硝酸银、银基纳米抗菌剂、电解铅、粗铅、高纯铋、电积铜、氧气、氮气、压缩气体、液化气体；综合回收黄金、硫酸及其它金属；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二、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前身为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8日。2008年4月8日，由曹永贵、张蕾、曹永德、李楚南及其他29名自然人和深圳中银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召开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根据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由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以2008年2月29日的净资产按照1:0.70070475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而成。公司股份总数为14,6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600万元。2008年4月23日，公司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2007年、2008年1-2月的公司财务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开元信德湘审字（2008）第105号审计报告并出具了开元信德湘验字（2008）第015号验资报告。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湘）评报字【2008】第017号《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

（二）发行人上市后股本变化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4年1月6日核发《关于核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5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719.2116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公开发行新股5,256.8462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462.3654万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28,768,462股，2014年1月2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此次发行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出具了天健验（2014）2-1号验资报告。2014年1月29日，公司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备案。

除首次公开发股票，本公司上市后无股本变化情况。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重组情况

发行人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2014年6月30日，发行人总股本为228,768,462股，其中限售流通股份171,576,346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75.00%；无限售流通股57,192,116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1,576,346	75%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7,623,100	3.33%
3、其他内资持股	163,953,246	71.6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635,374	13.83%
其他境内自然人持股	37,881,858	16.56%
高管持股	94,436,014	41.28%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192,116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57,192,116	25.00%
三、股份总数	228,768,462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曹永贵	境内自然人	76,875,338	33.60	限售流通A股
2	李楚南	境内自然人	7,691,008	3.36	限售流通A股
3	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23,100	3.33	限售流通A股
4	张蕾	境内自然人	7,489,953	3.27	限售流通A股
5	乌鲁木齐益丰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28,474	2.85	限售流通A股
6	沈阳渤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00	2.62	限售流通A股
7	上海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00	2.62	限售流通A股
8	湖南嘉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19,167	2.59	限售流通A股
9	曹永德	境内自然人	5,432,849	2.37	限售流通A股
10	许丽	境内自然人	4,714,713	2.06	限售流通A股
合计			134,274,602	58.67	

四、发行人组织结构以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同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职能机构，保障了公司的运营效率。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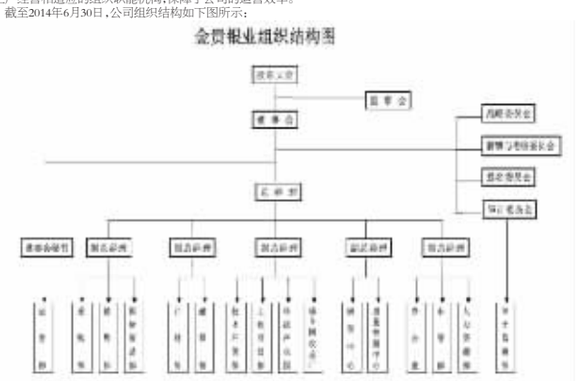

按照《公司法》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发行人设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部门设置包括：采购部、销售部、国际贸易部、计财部、融资部、技术环保部、科技产业园、综合回收总厂、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车管部、工程项目部、研发中心、质量检测中心、证券部、审计监察部。各部门功能简介如下：

1、采购部：负责公司生产设备、物件及生产所需物资的采购及管理，保证各种原材料及其它所需物质的及时供给；组织制订物资采购管理细则和采购计划；经授权签订有关物料的采购合同，定期检查合同执行情况；定期开展市场调查、市场预测，稳定采购渠道。

2、销售部：负责国内市场产品销售，开拓国内市场渠道，推广公司产品；签订营销合同，组织制订营销管理制度和销售计划。

3、国际贸易部：负责国际贸易业务开拓，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制定国际贸易营销策略及中长期国际贸易规划，制订并实施年度出口贸易计划；加强对出口产品的管理，申请办理和追加出口配额计划；负责产品出口的有关技术商务谈判、合同签订、报关、商检等工作。

4、计财部：负责公司日常财务工作及财务预算，财务核算，编写财务分析报告等工作。

5、融资部：根据公司的资金计划，负责拟定融资方案和计划，积极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

6、技术环保部：负责全公司的生产管理、组织调度、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和安全环保等工作；根据年度生产计划，下达各厂每月生产计划，根据公司生产情况及时组织中间物料的调拨，督促各厂组织均衡生产，督促各厂按时完成产品的产量、质量、品种等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负责组织生产技术操作规程的修订和完善，定期检查生产计划执行情况；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等法律、法规和政策，督促各厂采取有效措施治理环境污染，达到国家排污标准。

7、办公室：负责公司总部的行政管理和日常事务，包括公司信息管理、后勤管理，公共关系管理，网络维护管理，公司文书档案的管理等工作。

8、人力资源部：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核定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制定公司员工绩效考核方案和拟定薪酬福利方案；开展员工招聘工作，拟定并实施员工培训计划；负责人事档案管理和员工劳动关系的维护。

9、车管部：负责公司的车辆调度、使用、保养和管理。

10、工程项目部：负责公司项目报建、初步设计、编审标底和招投标工作；进行项目的概算、预算和决算的编制工作；监督项目进度、质量和施工工作；办理竣工验收和结算工作。

11、研发中心：提出或审查新产品的开发计划，组织实施新产品的开发试制以及新产品的鉴定工作等；研究开发和引进新工艺、新技术、装备装置、节能环保新技术；负责组织公司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设计及审查，组织制定企业新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12、质量检测中心：负责对公司产品、原材料的质量跟踪、检验、化验、质量监督结算工作；负责对公司的测量仪器、化验设备的日常管理工作。

13、证券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妥善保管各项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按照规范要求披露公司信息，负责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负责与投资者、证券监管机构、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络工作。

14、审计监察部：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财务计划、成本控制计划和预、决算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对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和风险进行评审；拟定审计监察规章制度并组织监督、检查各职能部门的生产计划及制度执行情况；制定和完善责任认定制度并组织责任认定工作。

（二）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3家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2013年末总资产	2013年末净资产	2013年营业收入	2013年净利润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00%	商业	废旧物资回收	80.00	257.50	84.67	14,041.84	1,056.99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00%	商业	有色金属贸易	港币 100.00	4,573.16	-254.18	0.00	-226.53
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	100%	商业	有色金属及矿产品贸易	6,000.00	-	-	-	-

贵龙公司主要经营废旧物资回收，其收购废旧物资"一对一"定向供应发行人。2013年贵龙公司向发行人销售含铅废渣14,041.84万元；贵龙公司净利润1,056.99万元主要是因为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金贵国际主要经营有色金属贸易，其进口铅精矿销售给发行人。2013年度金贵国际收入为零，净利润为负，主要是因为金贵国际成立不久，2013年处于过渡期，尚未实现销售，而房屋租赁费用等支出较多导致亏损；2013年末金贵国际资产总额较大是因为届时金贵国际通过银行贷款融资后向供应商预付一笔采购铅精矿的货款；2013年末金贵国际净资产为负，主要是因为其注册资本较少，而亏损金额较多所致。

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4年6月3日，该公司在2013年无营业数据。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曹永贵先生。截至2014年6月30日，曹永贵先生合计持有公司76,875,3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60%，均为直接持股。

曹永贵先生基本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曹永贵先生已质押其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的76,875,338股股权用于办理融资业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33.60%。上述股权中68,900,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6,285,715股质押给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1,689,623股质押给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贵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为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43100000000202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私营）

公司住所：郴州市日月路1号雄森假日酒店副楼1124号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成立日期：2002年3月25日

股东情况：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曹永贵	1,840	92%	货币
邓向阳	160	8%	货币
合 计	2000	100 %	

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16,299.55万元，净资产为10,735.32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161.0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除上述企业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其他控制的企业。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监事3人、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5人、董事会秘书1人。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

本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曹永贵，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1987年1月至1993年12月永兴县城关镇打字社业主；1994年1月至1996年3月永兴县金银冶炼厂业主；1996年3月至1998年10月任苏仙区白露塘镇金银冶炼厂厂长；1998年2月至2002年2月任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加工厂法定代表人、厂长；2002年3月至今，任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即原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04年11月至2008年4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08年4月至今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郴州市政协委员、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金银分会副会长。

曹永德，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生，大专学历。1983年11月至2000年1月先后任永兴县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2000年1月至2002年7月任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加工厂厂长；2002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经理；2004年10月至2008年4月任郴州金贵银业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何静波，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专科学历。1995年至2001年就职于湖南金臣律师事务所；2001年至2002年，任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加工厂办公室主任；2002年至2004年，任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4年至2008年，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平西，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83年至1987年、1990年至1993年任湘永煤矿五工区技术员；1993年至1996年任湘永煤矿基建大队地测主管；1996年至1998年任苏仙区白露塘镇金银冶炼厂营销主管；1998年至2002年任